

开化县2023年义务教育阶段 学校招生公告出炉

根据《浙江省义务教育条例》和《开化县2023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入学工作实施方案》,现将2023年开化县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入学工作公告如下:

招生对象

小学一年级:具有本县户籍或非本县户籍但法定监护人在我县投资经商、务工的年满6周岁(2017年8月31日前出生)且未被各类小学录取的适龄儿童。其中县外户籍须取得浙江省居住证。

初中七年级:具有本县户籍或非本县户籍但法定监护人在我县投资经商、务工的应届小学毕业生。其中县外户籍须取得浙江省居住证。

招生范围

各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在划定的学区范围内严格按照户籍地就近入学要求招生。

一、小学学区划分(户籍登记地址或自有房产所在地地址)

1.实验小学、天地小学、钱学森学校(筹)招生范围:江滨南路、江滨中路、江滨北路24号以上,工人路双数号,解放街1-60号,渠东路1-40号,渠西路1-40号;芹南路单数号截止1-33-8号,芹南路双号数截止2-38号,吞滩村、吞滩新区、凤栖花苑、凤翔苑、龙腾苑、御龙家天下、兴吞小区、凤凰盛世、一品栢墅小区、江滨东路、建学路、凤凰路、古溪路1-26号。

2.北门小学招生范围:江滨北路1-24号,芹北路,工人路单数号,解放街60号以上,渠东路40号以上,渠西路40号以上;星群村、龙潭村(上溪、蟠桃山)、桃溪村(横坑、环碧)、密赛村;林场路,桃溪路,芹南路单数号33-9号以上,芹南路双数号38号以上区域。

3.城东小学招生范围:小桥头村、黎明(原坝山底、陈村、塘口)、梓林(原梓坑、林坞)、泉坑、文圣(原更生、横枝)等行政村的适龄儿童;芹阳中心安置小区(东城新苑)、东城锦苑等区域,原金村乡。

4.芹阳小学招生范围:金丰村(包店、杨邵)、山甸村、青联村、新安村、下茨村、独山村、下溪村、朝阳村(新下、新建、皂角)及工业园区等区域。

5.华埠镇中心小学招生范围:金星、华东、华民、昌谷、华一、华阳、毛力坑、华兴、叶溪、华锋、东岸居委会、横街居委会、枫树底居委会、果木场、永丰村、界首村。

6.中国海外马金希望小学按原招生范围招生。乡镇其他小学按户籍在本乡镇内学校就近就近入学。

二、初中学区划分(户籍登记地址或自有房产所在地地址)

1.开化一中招生范围:江滨北路1-24号,工人路单数号一解放街60号以上一渠东路40号以上一渠西路40号以上;龙潭村(原上溪、蟠桃山)、星群村、国庆村;林场路,桃溪路,芹南路单数33-9号以上,芹南路双数38号以上,芹阳办翁村(原翁村、后江)、汶山(原汶山、田里、丰新)、十里铺(原十里铺、塔底、农场)、高坑坞(原高坑坞、坞口)、岔里、丰源、桃溪(原横坑、环碧)、密赛村,罗丰村;音坑乡、中村乡。

2.开化二中招生范围:江滨南路、

江滨中路、江滨北路24号以上,工人路双数号,解放街1-60号,渠东路1-40号,渠西路1-40号;芹南路单数号截止1-33-8号,芹南路双号数截止2-38号,吞滩村、吞滩新区、凤栖花苑、凤翔苑、龙腾苑、御龙家天下、兴吞小区、凤凰盛世、一品栢墅小区;江滨东路、建学路、凤凰路、古溪路,小桥头村、黎明(原坝山底、陈村、塘口)、梓林(原梓坑、林坞)、泉坑、文圣(原更生、横枝)等行政村;芹阳中心安置小区(东城新苑)、东城锦苑,金丰村(包店、杨邵)、山甸村、青联村、新安村、下茨村、独山村、下溪村、朝阳村(新下、新建、皂角)等区域;原金村乡,林山乡。

3.开化三中:华埠镇(不含开化二中学区范围)、桐村镇、杨林镇。

4.池淮镇初中:池淮镇、长虹乡。

5.苏庄镇初中:苏庄镇。

6.马金镇初中:何田乡、马金镇、齐溪镇。

7.村头镇初中:村头镇、大溪边乡。

8.崇化初中:开化一中学区;开化二中学区。

三、未在划定学区内的新建小区(凤凰天成、凤鸣府、悦江府、中梁望府、中梁华府、贝林星月湾、升龙苑、云栖珑庭、云栖雅苑、凤凰合院等)在2023年5月31日前取得房产证并已入住的业主子女,允许就便选择就读意愿学校报名。

开化县天地小学、开化县钱学森学校(筹)与开化县实验小学同学区招生。开化县钱学森学校(筹)招录的新生暂借芹阳小学校舍教学,待学校建成后迁入新校舍教学。

开化县崇化初级中学在开化一中、开化二中学区内招生,录取办法与全县学校统一。因住宿条件限制,录取新生中学区内乡村学校毕业生比例不高于30%。

经市教育局审核同意,衢州市高铁新城外国语学校(民办)在柯城区未招足的情况可面向我县招生。市外民办学校不得跨市域在我县招生。

招生计划

1.小学:城区小学一年级计划招生42个班,其中实验小学6个班,天地小学6个班,钱学森学校(小学部)6个班,北门小学8个班,城东小学10个班,芹阳小学6个班,班额均控制在45人以内。农村小学一年级按照报名人数编班,班额控制在45人以内。

2.初中:城区初中七年级计划招生34个班,其中:开化一中14个班、开化二中14个班,崇化初中6个班,班额控制在50人以内(原则上各校班额大致相当)。农村初中七年级按照报名人数编班,班额控制在50人以内。

3.市直民办学校:衢州市高铁新城外国语学校在柯城区未招足的情况可面向我县招收小学、初中新生若干人,视报名情况确定招生计划。

招生程序

(一)新生报名

1.报名方式

2023年全县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均采用网上报名,学校招生信息、适龄儿童少年入学信息登记、报名、审核、录取、公布结果等流程均在“衢州市开化县招生入学服务系统”进行。

2.报名时间

初中:2023年6月12日0:00—6月15日24:00;

小学:2023年6月13日0:00—6月16日24:00。

3.网络报名入口

入口1:手机下载“浙里办”APP并注册→打开“浙里办”,以个人用户登录→搜索“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学生入学”→点击“在线办理”→选择所处位置“衢州,开化县”即可进入“开化县招生入学服务系统”。

注:定位后搜索“入学”也可找到“开化县1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学生入学”。

入口2:打开“浙里办”,扫码并以个人用户登录:



用浙里办APP扫描二维码
进入报名系统

4.报名流程

进入“开化县招生入学服务系统”后按以下程序完成报名操作:

(1)点击入学学段(小学或初中),阅读招生政策,在底部点击“已阅读政策文件”,“√”选已阅读承诺书无异议,点击“下一步”,进入正式报名页面。

(2)根据入学新生的实际情况选择生源类型(“房产一致生”“A类统筹生”“B类统筹生1”“B类统筹生2”“C类统筹生1”“C类统筹生2”等)

(3)根据系统提示填报个人信息。
注:各类生源一般需填写姓名、身份证号码、出生医学证明号码、关系、家庭住址、房产证号等基础信息。“C类统筹生”还需准备好营业执照(副本)或务工合同等以便拍照上传到平台,县外户籍还需提供浙江省居住证。

(4)选择申请入学学校或入学区域。

说明:①“房产一致生”“A类统筹生”“B类统筹生”根据户籍或房产登记地选择对应学区的学校作为入学意愿学校;②实验小学与天地小学捆绑报名,设为同一个人学志愿,意愿就读实验小学或天地小学的新生均选择此志愿;③“C类统筹生”选择入学学校所在的行政区域(如:芹阳办事处、池淮镇、马金镇……)。

(5)信息核对无误后点击“提交”按钮,完成报名。

5.政策保障生报名

政策保障生是指烈士子女;符合条件的现役军人子女;公安英模和因公牺牲伤残警察子女;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人员子女;县人才、营商优待政策对象子女;港澳同胞、台湾同胞、华侨华人子女;外籍人员子女等符合政策保障的对象。报名时持相关部门(如:统战部、经济技术协作中心、人才办、人武部、消防救援大队等)确认的符合相关政策规定的证明材料到教育局教科报名,时间截至5月31日。

(二)资格审核

网上报名时间截止后,县教育局组织专门的力量对报名信息进行审核,对有不符合报名条件或漏报、错报的信息及时反馈给家长或监护人,并

及时予以纠正,县教育局进行复核。审核结束后,根据报名入学儿童少年户籍、监护人房产证、监护人营业执照、监护人养老保险缴纳等情况进行分类积分排序(A类统筹生积分办法:按入学儿童少年学区内户籍取得时间每满1个月计1分,不足1月按1月计;B类统筹生积分办法:按学区内房产证取得时间每满1个月计1分,不足1月按1月计;C类统筹生积分办法:按营业执照办理或养老保险缴纳时间每满1个月计1分,不足1月按1月计,两项积分不累加),按生源类别通过“开化县招生入学服务系统”“开化教育发布”微信公众号等渠道向社会分批次公布审核结果并公示,审核不合格的通知家长。

(三)新生录取

入学资格审核公示完成后,各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按招生计划分批次录取各类生源。“房产一致生”原则上在学区内学校录取,“房产一致生”超招生计划的通过电脑派位录取(双(多)胞胎适龄儿童并号实行电脑派位录取);“A类统筹生”根据招生计划按积分从高到低统筹录取;“B类统筹生”在“房产一致生”“A类统筹生”录取后根据学校招生计划按积分从高到低(B1类排在B2类之前)先在所填志愿学校统筹录取,所填志愿学校未录取的在其他学校的“B类统筹生”录取完成后统筹录取;“C类统筹生”在“房产一致生”“A类统筹生”“B类统筹生”录取后根据招生计划按积分从高到低统筹安排录取学校。城区小学的统筹顺序:实验小学和天地小学→钱学森学校(筹)→北门小学→城东小学→芹阳小学;城区初中的统筹顺序:崇化初中→开化县第二初级中学→开化县第一初级中学(为保障就近入学,开化县第一初级中学和开化县第二初级中学学区的房产一致生、A类统筹生、B类统筹生在报名崇化初级中学未被录取情况下,首先在本学区学校录取,本学区学校学位不足的进入统筹程序)。

实验小学和天地小学在整体录取完成后,按两校录取相同数量的同类生源原则,由电脑派位决定各类生源最终录取学校。

“政策保障生”的入学由监护人提出申请,所在单位、对口主管部门审核确认,集体讨论决定安排入学学校。“政策保障生”录取名额从学校相应的招生计划中核减。“政策保障生”需逐级申报、审核和按规定公示。学校招生结束且招生计划已满的不再安排政策保障生入学事项。

(四)注意事项

1.学生家长(监护人)在报名前要认真阅读报名公告及网络报名说明,保证所填写内容客观真实且信息完整,审核期间请关注服务平台信息,及时纠正错误信息或补充相关材料。因虚假内容或信息不完整所造成的不良后果自行承担。

2.适龄儿童被学校录取后,请到就读学校正式报到注册(报到时间和所需材料由各校自定)。

咨询电话

县教育局招生入学咨询电话:0570-6523259;0570-6021525。

来源:开化县教育局